

县级中藏医院“两专科一中心” 建设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青海瑞源公招（货物）2024-066

采购项目名称：县级中藏医院“两专科一中心”建设
项目

采购人：都兰县蒙藏医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青海瑞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09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5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8
一、说明	8
1. 适用范围	8
2. 采购方式、合格的投标人	8
3. 投标费用	8
二、招标文件说明	8
4. 招标文件的构成	8
5. 招标文件、采购活动和中标结果的质疑	8
6.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9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9
7.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9
8. 投标报价及币种	9
9. 投标保证金	10
10. 投标有效期	11
11. 投标文件构成	11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12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12
13. 投标文件的提交	12
14. 提交投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12
15.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12
五、开标	12
16. 开标	12
六、资格审查程序	13
17. 资格审查	13

七、评审程序及方法	13
18. 评标委员会	13
19. 评审工作程序	15
20. 评审方法和标准	17
八、中标	21
21. 推荐并确定中标人	21
22. 中标通知	21
九、授予合同	22
23. 签订合同	22
十、其他	23
24. 串通投标的情形	23
25. 废标	23
十一、中标服务费	24
26. 中标服务费	24
第三部分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	25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38
封面（上册）	38
目录（上册）	39
(1) 投标函	40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41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2
(4) 投标人承诺函	43
(5) 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44
(6) 资格证明材料	45
(7)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46
(8)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7

(9)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48
(10) 投标保证金证明	49
目录（下册）	51
(11)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52
(12) 分项报价表	53
(13) 技术规格响应表	54
(14) 投标产品相关资料	55
(15) 投标人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56
(16)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57
(17)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声明函	58
(18)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59
(19) 投标人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60
第五部分 采购项目要求及技术参数	61
(一) 投标要求	61
1. 投标说明	61
2. 重要指标	61
3. 商务要求	62
(二) 项目概况及技术参数	错误！未定义书签。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青海瑞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均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都兰县蒙藏医医院（以下均简称“采购人”）委托，拟对县级中藏医院“两专科一中心”建设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现予以公告，欢迎潜在的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采购项目编号	青海瑞源公招（货物）2024-066
采购项目名称	县级中藏医院“两专科一中心”建设项目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采购预算额度	280万元
最高限价	280万元
项目分包个数	不分包
各包要求	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五部分
各包投标人资格要求	<p>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22条条件，并提供下列材料：</p> <p><1>投标人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p> <p><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p> <p><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p> <p><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p> <p>2、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投标资格。（提供网站的查询截图，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20天内）；</p> <p>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p> <p>4、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p>

	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本项目不接受投标人以联合体方式进行投标； 6、本次采购要求投标人为生产商的，须具备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和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备案凭证；投标人为代理商的，营业执照内须包含相关货物的经营范围，具备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及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备案凭证； 7、投标人必须在报名时间截止前通过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报名资料，报名时间截止后递交的潜在投标人均无资格参加此次投标。
公告发布时间	2024年09月18日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期限	2024年09月19日至2024年09月25日， 每天每天上午00: 00-12: 00,下午12: 00-23: 59（午休、节假日除外）
获取招标文件方式	政采云投标客户端
获取招标文件地点	地址：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联系人：张女士 电话：18809721031 电子邮箱：1095125370@qq.com
获取招标文件时应提供材料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参考招标文件格式3)。 在政采云获取招标文件时，请将以上内容作为附件上传。
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	2024年10月14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本次采购为全流程电子化，解密时长为40分钟。
投标及开标地点	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海西州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采购人联系人	采购人：都兰县蒙藏医医院 联系人：万女士 联系电话：0977-8332829 联系地址：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都兰县察苏镇希望路 5 号
代理机构联系人	采购代理机构：青海瑞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女士 联系电话：18809721031 邮箱地址：1095125370@qq.com 联系地址：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文苑路 5 号 1 幢 1 单元 7 层 10707 室（苏商大厦 A 座 7 楼）
代理机构开户行	交通银行青海省分行营业部
收款人	青海瑞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86318999910130001076296（保证金专用账户）
其他事项	1、公告内容以青海政府采购网发布的为准。 2、本项目线上进行，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开标；如非系统原因造成无法解密的或非系统原因加密文件上传不成功的或没办理 CA 锁而造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解密、加密投标文件无法上传的视为无效投标，线上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至电子开评标系统； 3、线上电子化开评标系统操作及办理 CA 锁等相关事宜请咨询政采云：咨询电话：95763； 4、线上 CA PC 咨询网址（可及时反馈问题截图，让客服快速定位问题）： http://tseal.cn/k.html ，咨询电话：400-0878-198。 5、本次采购为全流程电子化，解密时长为 30 分钟。
财政监督部门及电话	财政监督部门：都兰县财政局 联系电话：0977-8232261

青海瑞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09月18日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本次招标依据采购人的采购计划，仅适用于本招标文件中所叙述的项目。

2. 采购方式、合格的投标人

2.1 本次招标采取公开招标方式。

2.2 合格的投标人：详见第一部分“各包投标人资格要求”。

3.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愿承担与参加本次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发生的费用不承担任何责任。

二、招标文件说明

4. 招标文件的构成

4.1 招标文件包括：

- (1) 投标邀请
- (2) 投标人须知
- (3)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
- (4) 投标文件格式
- (5) 采购项目要求及技术参数

4.2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5. 招标文件、采购活动和中标结果的质疑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如信件、传真等）通过政采云客户端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不接受匿名质疑。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如信件、传真等）通过政采云客户端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不接受匿名质疑。

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投标人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书面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参与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对评审过程或者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审委员会协助答复质疑。质疑事项处理完成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按照规定填写《青海省政府采购投标人质疑处理情况表》，并在15日内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投标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一) 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二)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三)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6.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6.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在发布本次招标公告的网站上发布变更公告；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7.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7.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此投标发生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7.2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7.3 附有外文资料的须翻译成中文，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如果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出现差异与矛盾时，以中文为准，其准确性由投标人负责。

8. 投标报价及币种

8.1 投标报价为投标总价。投标报价必须包括：产品费、验收费、手续费、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费、调试费、培训费、售前、售中、售后服务费、招标代理费、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8.2 投标报价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8.3 投标报价为闭口价，即中标后在合同有效期内价格不变。

8.4 投标币种是人民币。

9. 投标保证金

9.1 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期前按以下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

小写：56000.00元，大写：伍万陆仟元整

收款单位：青海瑞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 户 行：交通银行青海省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86318999910130001076296（保证金专用账户）

（交纳时间：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前，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在附言中备注项目编号及包号）

如采购项目变更开标时间，则保证金交纳时间相应顺延。

9.2 缴费方式：投标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通过银行转账的，由投标人汇（转）入9.1条规定的账户。

9.3 投标保证金退还：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者转为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

采购代理机构逾期退还投标保证金的，除应当退还投标保证金本金外，还应当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20%后的利率支付超期资金占用费，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9.4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

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10.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日。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11. 投标文件构成

投标人应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作为其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证明。编写的投标文件须包括以下内容（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

11.1、投标文件（上册）（资格审查）

- (1) 投标函
-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4) 投标人承诺函
- (5) 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 (6) 资格证明材料
- (7)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8)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9)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10) 投标保证金证明

11.2 投标文件（下册）

- (11)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 (12) 分项报价表
- (13) 技术规格响应表
- (14) 投标产品相关资料
- (15) 投标人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 (16)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 (17)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声明函
- (18)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19) 投标人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注：投标人须按上述内容、顺序和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按要求编制目录、

页码，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信，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12.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分别填写招标文件第四部分的内容，应分别注明所提供货物的名称、技术配置及参数、数量和价格等内容；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按要求签字、盖章。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13. 投标文件的提交

13.1 本次招标采用线上提交响应文件的方式进行采购，线上响应文件必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至政采云平台。

14. 提交投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14.1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投标客户端。

14.2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前，未将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或文件解密失败的，视为无效投标。

15.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15.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上传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的内容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五、开标

16. 开标

16.1 开标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进行。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本文件中确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活动。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开标、评标现场活动进行全程录音录像。录音录像应当清晰可辨，音像资料作为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16.2 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投标人参加。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16.3 开标时，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通过政采云客户端进行解密程序，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其他主要内容。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6.4 开标过程应当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六、资格审查程序

17. 资格审查

17.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性审查文件（上册）进行审查。

17.2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17.3 资格审查时，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 (1) 不具备第一部分“投标邀请”中各包投标人资格要求的；
- (2)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交纳或未足额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 (3) 未按第11.1要求提供相关资料的；
- (4) 资格性审查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的；
- (5) 投标有效期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七、评审程序及方法

18. 评标委员会

18.1 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 (1) 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财政部门报告；
- (2) 宣布评标纪律；
- (3) 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 (4) 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 (5) 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 (6)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7) 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8) 核对评标结果，有20.4规定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

(9) 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由采购人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10) 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18.2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 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采购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

(3)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4)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5)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6)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7) 配合答复投标人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8)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18.3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采购项目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单数：

(1) 采购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

(2) 技术复杂；

(3) 社会影响较大。

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由本机构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18.4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评审专家。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的评审专家。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应当优先选择本单位以外的评审专家。

18.5 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委员会成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变更、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的情况予以记录，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19. 评审工作程序

19.1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符合性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9.1.1 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9.1.2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 符合性审查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或未足额缴纳磋商保证金的；
- (3) 未按第11.2（11）-（13）款要求提供相关资料的；
- (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 产品交货时间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6) 投标总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采购预算额度或者最高限价的；
- (7) 投标产品未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确定的重要技术指标、参数的；
- (8) 存在串通投标行为；
- (9) 投标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又不按19.1.3进行确认的；
- (10) 评标委员会认为应按无效投标处理的其他情况；
- (11)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9.1.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19.1.1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19.2 评审过程中，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具有环境标志、节能、自主创新的产品。（注：环境标志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国家环境保护总局颁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节能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颁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属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产品），投标人须提供该制造（生产）企业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并由投标人加盖公章，其划型标准严格按照国家工信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出台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执行。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资料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出台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投标人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由投标人加盖公章，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标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

计数据。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资料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划分标准，属监狱企业的，投标人须提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声明函》，并由投标人加盖公章，在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还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声明函》资料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19.3 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19.4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19.5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9.6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报价最低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20. 评审方法和标准

20.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投标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该项目的特点制定本评审办法。

20.2 本次评审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评审因素的设定应当与投标人所提供货物服务的质量相关，包括**投标报价、技术或者服务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等**。资格条件不得作为评审因素。

评审因素应当细化和量化，且与相应的商务条件和采购需求对应。商务条件和采购需求指标有区间规定的，评审因素应当量化到相应区间，并设置各区间对应的不同分值。

评审标准和分值分配：

类别	项目	满分 分值	评审标准
投标报价 30分	报价分	30	<p>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100×投标报价比重(30%)</p> <p>1、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2、执行国家统一定价标准和采用固定价格采购的项目，其价格不列为评审因素(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监狱企业、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技术水平 (39分)	技术参数	38	技术参数和配置完全满足或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38分；每有一项负偏离扣2分，扣完为止。

履约能力 (16分)	节能和环保	1	投标人所投产品中属于政府采购优先采购范围的，每提供有一项节能产品或者环境标志产品得 0.5 分，满分 1 分；非节能、环保标志产品的、无线局域网产品的不得分。该项得分的认定以《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或复印件为准。
	类似业绩情况	4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3 年的（提供的业绩为 2021 年 10 月 14 日至 2024 年 10 月 13 日）投标人类似业绩证明材料（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书复印件为准），每提供 1 项得 2 分，满分 4 分；不提供不得分。
	供货、配送及安装方案	6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特点制定详细的货物供货、配送及安装方案。包含：①完善的供货计划、②完善的搬运计划及运输配置、安全防护措施及应急措施，③完善的安装计划，以上因素每实质性响应一项得 2 分，满分 6 分；上述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每有一项扣 1 分，未实质性响应或未提供不得分。
	项目管理及实施方案	6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特点制定详细的项目管理及实施方案，并且有科学、具体的项目管理措施。包含：①管理机构的设置及实施计划②定期回访及设备检修，软硬件升级措施，③履约验收，以上因素每实质性响应一项得 2 分，满分 6 分，上述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每有一项扣 1 分，未实质性响应或未提供不得分。
	培训计划措施及培训承诺	6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有培训计划、措施及培训承诺。包含：①培训保障措施及培训计划方案（技术实战操培训）②培训安全保障方案及培训相关承诺，以上因素每实质性响应一项得 3 分，

售后服务 (15分)			满分 6 分，上述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每有一项扣 1 分，未实质性响应或未提供不得分。
	售后服务计划、措施及服务承诺	6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须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包含：①售后服务方案及售后服务机构和人员、售后服务内容和流程②在质量保证期内，对于产品质量问题造成的损坏，免费提供咨询、部件更换、维修服务。③提供售后服务相关承诺，以上因素每实质性响应一项得 2 分，满分 6 分，上述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每有一项扣 1 分，未实质性响应或未提供不得分。
	售后服务响应时间	3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所投产品售后服务响应时间，投标人在 1 小时内响应，12 小时内赶赴现场维修的，得 3 分；投标人在 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赶赴现场维修的，得 2 分；投标人在 3 小时内响应，36 小时内赶赴现场维修的，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

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是指：方案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行业政策，或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

20.3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0.4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

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投标人对以上情形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应当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八、中标

21. 推荐并确定中标人

21.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报价作最低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21.2 采购人自行组织招标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确定中标人。

21.3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22. 中标通知

22.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

22.2 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中标公告期限以及评审专家名单。

22.3 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2.4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投标无效的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投标无效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22.5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九、授予合同

23. 签订合同

23.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备注：政府采购合同备案：采购合同全数返回采购代理机构鉴证，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留存贰份备案。（所有合同必须胶装成册，活页装订不予备案）

23.2 签订合同时，可将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转为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或中标人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等非现金形式向采购人指定的账户交纳履约保证金。

23.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3.4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及其澄清、说明文件、承诺等，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3.5 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人将采购合同在青海政府采购网上公告，但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3.6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23.7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标准组织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

23.8 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23.9 采购人应当加强对中标人的履约管理，并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及时向中标人支付采购资金。对于中标人违反采购合同约定的行为，采购人应当及时处理，依法追究其违约责任。

23.10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建立真实完整的招标采购档案，妥善保存每项采购活动的采购文件。

十、其他

24. 串通投标的情形

24.1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24.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5. 废标

25.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出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布废标公告。

25.2 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3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 (1) 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 (2) 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

十一、中标服务费

26. 中标服务费

26.1 收取对象：中标人。

收款单位：青海瑞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 户 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南县支行

银行账号：2844 0001 0400 08951（招标代理服务费账户）

26.2 收费金额：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

说明：根据《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项业务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规定，实行市场调节价，应严格遵守《价格法》、《关于商品和服务实行明码标价的规定》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共同确定合理的收费金额。

其他未尽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条款执行。

第三部分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

青海省人民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

采购项目编号：青海瑞源公招（货物）2024-066

采购项目名称：县级中藏医院“两专科一中心”建设项目

采购合同编号：QHRY-2024-066

采购内容：_____.

合同金额（人民币）：_____.

采购人（甲方）：_____（盖章）

中标人（乙方）：_____（盖章）

采购日期：_____.

采 购 人（以下简称甲方）：

中 标 人（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 2024 年***月**日（县级中藏医院“两专科一中心”建设项目）（青海瑞源公招（货物）2024-066）的招标文件要求和青海瑞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出具的《中标通知书》，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一、签订本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本政府采购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政府采购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招标文件；
2. 招标文件的澄清、变更公告；
3. 中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
4. 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5. 中标通知书；
6. 青海省政府采购计划备案表（审核）表。

二、合同标的及金额（单位：元）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及单位	单价	合计	免费质保期
1								
2								
3								
4								
...								

根据上述政府采购合同文件要求，本政府采购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_____（大写）_____元。

本合同以人民币进行结算，合同总价包括：投标报价必须包括：产品费、验收费、手续费、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费、调试费、培训费、售前、售中、售后服务费、招标代理费、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三、交付时间、地点和要求

1.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30天内交货并安装完毕。

交货地点：都兰县蒙藏医医院指定地点。

2. 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产品，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 乙方应将提供产品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为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产品验收单并加盖采购人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 甲方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规定要求乙方及时予以解决。
6. 乙方向甲方提供产品相关完税销售发票。

四、付款方式

甲乙方双方签订合同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30%的预付款，即人民币_____，大写：_____，待货物到达交货地点，经乙方安装、调试、试运行、培训，并由甲方验收合格后，由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67%，即人民币_____，大写：_____，剩余的3%自动转为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金自项目验收之日起贰年且产品无质量问题后付清。

五、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50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六、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质保金全额扣除，并由乙方赔偿由此引起的甲方的一切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权益而引发纠纷或诉讼的，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 甲方无故延期接受货物和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应向对方偿付未交货物的货款3‰的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的5%，超过_____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七、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____天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八、知识产权：详见合同通用条款

九、其他约定：无

十、合同争议解决

1. 因产品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产品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产品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

1. 本合同一式捌份，经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即为生效。如有遗失，概不负
责。

2.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处理。

3. 本合同的组成包含《合同通用条款》。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号：

地址：

地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采购代理机构： 负责人或经办人： 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通用条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合同双方经协商达成一致，自愿订立本合同，遵循公平原则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确保双方诚实守信地履行合同。

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合同” 指甲乙双方签署的、载明的甲乙双方权利义务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1.2 “合同金额” 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付给乙方的价款。

1.3 “合同条款” 指本合同条款。

1.4 “货物” 指乙方根据合同约定须向甲方提供的一切产品、设备、机械、仪表、备件等，包括辅助工具、使用手册等相关资料。

1.5 “服务” 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及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1.6 “甲方” 指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单位。

1.7 “乙方” 指提供本合同条款下货物和服务的公司或其他实体。

1.8 “现场” 指合同规定货物将要运至和安装的地点。

1.9 “验收” 指合同双方依据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约定，确认合同条款下的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活动。

1.10 原厂商：产品制造商或其在中国境内设立的办事或技术服务机构。除另有说明外，本合同文件所述的制造商、产品制造商、制造厂家、产品制造厂家均为原厂商。

1.11 原产地：指产品的生产地，或提供服务的来源地。

1.12 “工作日” 指国家法定工作日，“天”指日历天数。

2. 技术规格要求

2.1 本合同条款下提交货物的技术规格要求应等于或优于招投标文件技术规格要求。若技术规格要求中无相应规定，则应符合相应的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正式标准。

- 2.2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货物及服务有关的标准的中文文本。
- 2.3 除非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合同范围

3.1 甲方同意从乙方处购买且乙方同意向甲方提供的货物及其附属货物，消耗性材料、专用工具等，包括各项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及满足合同货物组装、检验、培训、技术服务、安装调试指导、性能测试、正常运行及维修所必需的技术文件。

3.2 乙方应负责培训甲方的技术人员。

3.3 按照甲方的要求，乙方应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和免费保修期内，免费负责修理或更换有缺陷的零部件或整机，对软件产品进行免费升级，同时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和免费保修期满后，以最优惠的价格，向买方提供合同货物大修和维护所需的配件及服务。

4. 合同文件和资料

4.1 乙方在提供仪器设备时应同时提供中文版相关的技术资料，如目录索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服务手册等。

4.2 未经甲方事先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或代表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如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则应严格保密并限于履行本合同所必须的范围。

5. 知识产权

5.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

5.2 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

5.3 双方应共同遵守国家有关版权、专利、商标等知识产权方面的法律规定，相互尊重对方的知识产权，对本合同内容、对方的技术秘密和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如有违反，违约方负相关法律责任。

5.4 在本合同生效时已经存在并为各方合法拥有或使用的所有技术、资料和信息的知识产权，仍应属于其各自的原权利人所有或享有，另有约定的除外。

5.5 乙方保证拥有由其提供给甲方的所有软件的合法使用权，并且已获得进行许可的正当授权及其有权将软件许可及其相关材料授权或转让给甲方。甲方可独立对本合同条款下软件产品进行后续开发，不受版权限制。乙方承诺并保证甲方除本协议的付款义务外无需支付任何其它的许可使用费，以非独家的、永久的、全球的、不可撤销的方式使用本合同条款下软件产品。

6. 保密

6.1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及履行完毕后的任何时候，任何一方均应对因履行本合同从对方获取或知悉的保密信息承担保密责任，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否则应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6.2 保密信息指任何一方因履行本合同所知悉的任何以口头、书面、图表或电子形式存在的对方信息，具体包括：

6.2.1 任何涉及对方过去、现在或将来的商业计划、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处理手段、财务信息；

6.2.2 任何对方的技术措施、技术方案、软件应用及开发，硬件设备的品种、质量、数量、品牌等；

6.2.3 任何对方的技术秘密或专有知识、文件、报告、数据、客户软件、流程图、数据库、发明、知识、贸易秘密。

6.3 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要求签署相应的保密协议，保密协议与本条款存在不一致的，以保密协议为准。

7. 质量保证

7.1 货物质量保证

7.1.1 乙方必须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7.1.2 乙方须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乙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免费予以改进或更换。

7.1.3 根据乙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书面

通知乙方。接到上述通知后，乙方应及时免费更换或修理破损货物。乙方在甲方发出质量异议通知后，未作答复，甲方在通知书中所提出的要求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

7.1.4 乙方在收到通知后虽答复，但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可从合同款或乙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中扣款，不足部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卖方行使的其他权力不受影响。

7.1.5 合同条款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算，合同另行规定除外。

7.2 辅助服务质量保证

7.2.1 乙方保证免费提供合同条款下的软件产品原厂商至少一年软件全部功能及其换代产品的升级与技术支持服务（包含任何版本升级、产品换代、更新及在原有产品基础上的拆解、完善、合并所产生的新产品，提供升级产品介质及授权，要求原厂商承诺，并加盖原厂商公章），不得出现因货物停售、转产而无法提供上述支持服务。

7.2.2 乙方应保证合同条款下所提供的服务包括培训、安装指导、单机调试、系统联调和试验等，按合同规定方式进行，并保证不存在因乙方工作人员的过失、错误或疏忽而产生的缺陷。

8. 包装要求

8.1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

8.2 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并有良好的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等保护措施，以确保货物安全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乙方应提供货物运至合同规定的最终目的地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货物在转运中损坏或变质。

8.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包装均为出厂时原包装。

8.4 乙方所提供货物必须附有质量合格证，装箱清单，主机、附件、各种零部件和消耗品，有清楚的与装箱单相对应的名称和编号。

8.5 货物运输中的运输费用和保险费用均由乙方承担。运输过程中的一切损失、损坏均由乙方负责。

9. 价格

9.1 乙方履行合同所必须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货物及部件的设计、检测与试验、制造、运输、装卸、保险、单机调试、安装调试指导、技术资料、培训、交通、人员、差旅、质量保证期服务费、其他管理费用、所有的检验、测试、调试、验收、试运行费用等均已包括在合同价格中。

9.2 本合同价格为固定价格，包括了乙方履行合同全过程产生的所有成本和费用以及乙方应承担的一切税费。

9.3 检验费用

9.3.1 乙方必须负担本条款下属于乙方负责的检验、测试、调试、试运行和验收的所有费用，并负责乙方派往买方组织的检验、测试和验收人员的所有费用。

9.3.2 甲方按合同计划参加在乙方工厂所在地检验、测试和验收的费用全部由乙方负责并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9.3.3 甲方检验人员已到卖方所在地，测试无法依照合同进行，而引起甲方人员延长逗留时间，所有由此产生的包括甲方人员在内的直接费用及成本由乙方承担。

10. 交货方式及交货日期

交货方式：现场交货，乙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现场。

交货期应根据产品的特点实事求是填写，进口产品90个工作日内，国产产品60个工作日内。特殊产品交货期需说明。（本项目具体交货时间按招标文件第五部分商务要求填写）

交货日期：所有货物运抵现场并经双方开箱验收合格之日。

11. 检验和验收

11.1 开箱验收

11.1.1 货物运抵现场后，双方应及时开箱验收，并制作验收记录，以确认与本合同约定的数量、型号等是否一致。

11.1.2 乙方应在交货前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文件。该文件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数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

11.1.3 开箱验收中如发现货物的数量、规格与合同约定不符，甲方有权拒

收货物，乙方应及时按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开箱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完成交货。

11.2 检验验收

11.2.1 交货完成后，乙方应及时组装、调试、试运行，按照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试运行完成后，双方及时组织对货物检验验收。合同双方均须派人参加合同要求双方参加的试验、检验。

11.2.2 在具体实施合同规定的检验验收之前，乙方需提前提交相应的测试计划（包括测试程序、测试内容和检验标准、试验时间安排等）供甲方确认。

11.2.3 除需甲方确认的试验验收外，乙方还应对所有检验验收测试的结果、步骤、原始数据等作妥善记录。如甲方要求，乙方应提供这些记录给买方。

11.2.4 检验测试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 a. 重新测试直至合格为止；
- b. 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然后重新测试直至合格为止；

无论选择何种方式，甲方因此而发生的因卖方原因引起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11.3 使用过程检验

11.3.1 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发现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证明货物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原材料等，由甲方组织质检（相关检测费用由卖方承担），据质检报告及质量保证条款向卖方提出索赔，此索赔并不免除乙方应承担的合同义务。

11.3.2 如果合同双方对乙方提供的上述试验结果报告的解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10天内给对方声明，以陈述己方的观点。声明须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12. 付款方法和条件

本合同条款下的付款方法和条件在“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中具体规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本项目无需缴纳履约保证金。

13.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13.3 履约保证金应使用本合同货币，按下述方式之一提交（招标文件中另有约定的除外）：

13.3.1 甲方可接受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和营业的银行出具的履约保函；

13.3.2 支票或汇票。

13.4 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货物验收合格后，甲方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或转为质量保证金。

14. 索赔

14.1 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性能等与合同约定不符，或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有权根据有资质的权威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但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除外）。

14.2 在履约保证期和检验期内，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4.2.1 在法定的退货期内，乙方应按合同规定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如已超过退货期，但乙方同意退货，可比照上述办法办理，或由双方协商处理。

14.2.2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或由有资质的中介机构评估，以降低后的价格或评估价格为准。

14.2.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乙方应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履约保证期。

14.3 乙方收到甲方发出的索赔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未作答复的，甲方可从合同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如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乙方应补足差额部分。

15. 迟延交货

15.1 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15.2 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乙方迟延交货，甲方有权提出违约损失赔偿或解

除合同。

15.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16. 违约赔偿

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每日按合同总价款的千分之五计收。

17. 不可抗力

17.1 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17.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

17.3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18. 税费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19. 合同争议的解决

19.1 甲方和乙方由于本合同的履行而发生任何争议时，双方可先通过协商解决。

19.2 任何一方不愿通过协商或通过协商仍不能解决争议，则双方中任何一方均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20. 违约解除合同

20.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乙方违约。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20.1.1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的；

20.1.2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20.1.3 乙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欺诈行为的。

20.2 甲方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购买与未交付的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乙方应承担买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

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21. 破产终止合同

乙方破产而无法完全履行本合同义务时，甲方可以书面方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2. 转让和分包

22.1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让。

22.2 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可以将合同条款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后不能解除卖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接受分包的人与乙方共同对甲方连带承担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3. 合同修改

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4. 通知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25.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6. 适用法律

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进行解释。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上册）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

投标文件

（上册）

（资格审查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内容：

投标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目录（上册）

- | | |
|------------------------------------|------|
| (1) 投标函..... | 所在页码 |
|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所在页码 |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所在页码 |
| (4) 投标人承诺函..... | 所在页码 |
| (5) 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 所在页码 |
| (6) 资格证明材料..... | 所在页码 |
| (7)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所在页码 |
| (8)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所在页码 |
| (9)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所在页码 |
| (10) 投标保证金证明 | 所在页码 |

（1）投标函

投标函

致：青海瑞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们收到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招标文件，经研究，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正式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职务）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我方已详阅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条款等有关附件，承诺对其完全理解并接受。
-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_内有效。如果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不签约的，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并接受贵方制定的评标办法。
-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 职务：_____

投标人：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青海瑞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民族：_____

地址：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附法定代表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身份证双面扫描（或
复印）件上面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投标人：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

年 月 日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青海瑞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定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特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
_____项目的投标、答疑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
文件、资料。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被授权人联系电话：

被授权人（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授权人（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职务：_____ 职务：_____

附被授权人第二代身份证件双面扫描（或复印）件，身份证件双面扫描（或复
印）件上面须由被授权人签字

投标人：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

年 月 日

（4）投标人承诺函

投标人承诺函

致：青海瑞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2024年**月**日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项目，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采购一览表中要求的所有产品，并证实提交的所有资料是准确的和真实的。同时，我代表（投标人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1. 完全理解和接受招标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2. 若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按时交货，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质量、数量出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更换或补退货，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3. 我方保证甲方在使用该产品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若有违犯，愿承担相应的一切责任。
4. 我方承诺，除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进口产品外，所投的产品均为国产产品，且均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若有不实，愿承担相应的责任。
5. 在整个招标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贵方可按招标文件之规定给予处罚，我方完全接受。
6. 若中标，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5）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致：青海瑞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为了诚实、客观、有序地参与青海省政府采购活动，愿就以下内容作出承诺：

一、自觉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社会公德，维护廉洁环境，与同场竞争的其他投标人平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二、参加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提供所需的相关材料，并对所提供的各类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不虚假应标，不虚列业绩。

三、尊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各相关方的合法行为，接受政府采购活动依法形成的意见、结果。

四、依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不围标、串标，维护市场秩序，不提供“三无”产品、以次充好。

五、积极推动政府采购活动健康开展，对采购活动有疑问、异议时，按法律规定的程序实名反映情况，不恶意中伤、无事生非，以和谐、平等的心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六、认真履行中标人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全面执行采购合同规定的各项内容，保质保量地按时提供采购物品。

若本企业（单位）发生有悖于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对投标人的相关处理。

本承诺是采购项目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6）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包括：

（1）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机构代码证或三证（五证）合一统一社会代码证及其他资格证明文件（扫描或复印件）；

企业法人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未换证的提交“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事业法人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未换证的提交“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组织机构代码证”；其他组织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未换证的提交“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和“组织机构代码证”；个体工商户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自然人需提交身仹证明。

（2）招标文件规定的有关资格证书、许可证书、认证等；

（3）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7）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按照招标文件第2.2款（1）中第<2>条规定提供以下相关材料。

1、投标人是法人的，提供基本开户银行近三个月内出具的资信证明（同时提供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2023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扫描或复印件应全面、完整、清晰），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会计）报表附注，并提供第三方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证书。投标人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同时提供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2、近半年任意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记录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8）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为保证本项目合同的顺利履行，投标人必须具备履行合同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具备履行合同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由授权人签字，格式自拟，并提供相关设备的购置发票或相关人员的职称证书和用工合同等证明材料。

(9)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致：青海瑞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附网站查询截图，截图中须显示“报告查看时间”，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20天内。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10) 投标保证金证明

投标保证金证明

致：青海瑞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为（采购项目名称）项目（采购项目编号为：）递交保证金人
民币 （大写：人民币 元）已于 年 月 日以转账方
式汇入你方账户。

附件：保证金交款证明、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退还保证金时请按以下内容汇入至我方账户（同递交保证金账户）。若因提
供内容不全、错误等原因导致该项目保证金未能及时退还或退还过程中发生错
误，我方将承担全部责任和损失。

户 名：

开户银行：

开户帐号：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下册)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

投标文件

(下册)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内容:

投标人: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目录（下册）

- (11)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所在页码
- (12) 分项报价表 所在页码
- (13) 技术规格响应表 所在页码
- (14) 投标产品相关资料 所在页码
- (15) 投标人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所在页码
- (16)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所在页码
- (17)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声明函 所在页码
- (18)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所在页码
- (19) 投标人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所在页码

(11)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单位：元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交货时间	
优惠条件及其他	

注：1. 填写此表时不得改变表格形式。

2. “投标报价”为投标总价。投标报价必须包括：产品费、验收费、手续费、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费、调试费、培训费、售前、售中、售后服务费、招标代理费、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3. “交货时间”是指产品能够交付使用的时间。
4. 投标报价不能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方案，否则投标无效。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12) 分项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

单位: 元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 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及 单位	单价	合计	免费质 保期
1								
2								
3								
4								
...								
投标总价		大写: 小写:						

注: 1. 本表应依照每包采购一览表中的产品序号按顺序逐项填写, 不得遗漏,
不得修改格式, 否则, 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报价不能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方案。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13) 技术规格响应表

技术规格响应表

投标人名称：

	采购需求技术参数、指标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指标		偏离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及配置	名称	技术参数及配置	
1					
2					
...					

注：1. 本表应按照每包“项目概况及技术参数”中产品序号的指标逐项填写，

不得遗漏，不得修改格式，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指标”必须与投标文件中提供的相关支撑证明材料的实质性响应情况相一致。若在评标环节发现该项与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的实质性响应情况不一致或直接复制招标文件“采购需求技术参数、指标”内容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3. 填写此表时以招标项目参数要求为基本投标要求，满足招标项目参数要求的指标需列出“0”；超出、不满足招标项目参数要求的指标需列出“+”、“-”偏差，并做出详细说明；如果只注明“+”、“-”或未填写，将视为该项指标不响应。

4. 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编造证明材料的，按照实质性不响应处理。对伪造、编造证明材料的，将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14）投标产品相关资料

投标产品相关资料

根据项目内容，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的检验报告或证明技术参数响应的相关资料或彩页（或厂家公开发布的资料参数）等证明材料。

（15）投标人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投标人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3年的（提供的业绩为2021年10月14日至2024年10月13日）投标人类似业绩证明材料（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书复印件为准）。类似业绩是指与采购项目在产品类型、使用功能、合同规模等方面相同或相近的项目。需提供包含合同首页、标的及金额所在页、供货合同签字盖章页复印件。

(16)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不满足以下条件的无需填写)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制造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制造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中标投标人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投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 3、若无此项内容，可不提供此函。

（17）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声明函

(不满足以下条件的无需填写)

致：青海骁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或监狱）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或监狱）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及服务，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或监狱）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

1、投标人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中小型企业或监狱企业适用。

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还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投标人为非企业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名称：_____ (公章)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18）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无需填写)

致：青海骁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为_____人，安置的残疾人人数_____人。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若无此项内容，可不提供此函。

企业名称： (公章)

企业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19) 投标人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投标人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招标文件评分标准要求提供本项目的履约能力、售后服务、彩页等相关资料。（格式自定）

第五部分 采购项目要求及技术参数

（一）投标要求

1. 投标说明

1.1 投标人可以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包号选择投标，但必须对所投包号中的所有内容作为一个整体进行投标，不能拆分或少报。否则，投标无效。

1.2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指标”必须与投标文件中提供的相关支撑证明材料的实质性响应情况相一致。若在评标环节发现该项与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的实质性响应情况不一致或直接复制招标文件“采购需求技术参数、指标”内容的，按无效投标处理。填写此表时以招标项目参数要求为基本投标要求，满足招标项目参数要求的指标需列出“0”；超出、不满足招标项目参数要求的指标需列出“+”、“-”偏差，并做出详细说明；如果只注明“+”、“-”或未填写，将视为该项指标不响应。

1.3 招标内容中未特别标注为“原装进口”字样的产品，投标人必须投国产产品；标注为“原装进口”字样的产品，投标人可以投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采购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可以投国产产品，并且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

1.4 所投产品或其任何一部分不得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

1.5 项目中标后分包情况：不允许。

2. 重要指标

2.1 招标文件中凡需与原有设备、系统并机、兼容、匹配等要求的，请主动和采购人联系，取得原有设备、系统相关资料。相关接口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若有招标文件未提及或变更内容的，请及时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联系。

2.2 技术参数中除注明签订合同时提供的相关授权、服务承诺等资料以外，其余相关资料在投标时必须附在投标文件中。

3. 商务要求

- 3.1.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30天内交货并安装完毕。
- 3.2. 交货地点：都兰县蒙藏医医院指定地点。
- 3.3. 付款方式：甲乙方双方签订合同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30%的预付款，待货物到达交货地点，经乙方安装、调试、试运行、培训，并由甲方验收合格后，由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67%，剩余的3%自动转为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金自项目验收之日起贰年且产品无质量问题后付清。
- 3.4. 质保期及免费服务期：贰年。

(二) 项目概况及技术参数

序号	资产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1	医用等离子体空气消毒器	<p>1、采用等离子体+静电吸附消毒灭菌，杀菌广谱、彻底；内含复合式过滤器，可有效除去空气中的挥发性气体、各种异味以及过滤毛发、粉尘等大尘埃颗粒；</p> <p>2、医用等离子体空气消毒器壳体采用优质冷轧钢板，结构强度高，完全阻燃；表面静电喷涂，防尘效果好、使用寿命长、安全系数高；</p> <p>3、整机重量≤25kg，额定循环风量≥600m³/h，可适用 60m³ 体积及以下的场所；</p> <p>4、等离子体发生器电场强度≥8500V；</p> <p>5、等离子体发生器集尘区电场强度≥4100V；</p> <p>6、等离子体发生器产生的等离子体密度可达 5.6×10^{18}–$1.25 \times 10^{19} \text{ m}^{-3}$；</p> <p>7、等离子体发生器使用寿命≥50000h，高压电源使用寿命≥50000h；</p> <p>8、配备负离子发生器，所产生负离子密度≥4.82×10^7 个/cm³。</p>	6 台
2	医用臭氧治疗仪	<p>1. 治疗仪器外形表面光洁、色泽均匀、无棱毛刺；</p> <p>2. 臭氧气流量：1.5~6L/min；</p> <p>3. 定时功能：定时时间在 00~60min 范围内可调，定时误差不超过±2%；</p>	2 台

		<p>4. 臭氧浓度大于 $80\text{mg}/\text{m}^3$ 不超过 $1000\text{ mg}/\text{m}^3$;</p> <p>5. 储液箱容积: $>3\text{L}$;</p> <p>6. 水温加热时间: 加热到 35°C, 时间 $\leqslant 5\text{min}$;</p> <p>7. 温度出厂设定在 $(30\text{--}35)^\circ\text{C}$ 之间, 误差 $\pm 10\%$;</p> <p>8. 出水口温度与治疗仪器显示面板的显示温度之间的偏差为 $\pm 4^\circ\text{C}$;</p> <p>9. 温度设定控制器故障时, 水温在 $(42\text{--}43)^\circ\text{C}$ 时超温度保护能有效动作并切断加热器;</p> <p>10. 超温保护器在启动工作的同时, 机器有效声音或灯光报警提示;</p> <p>11. 超温保护器在水温降到 $(35\text{--}39)^\circ\text{C}$ 时能自动恢复到超温保护前的状态;</p> <p>12. 壹分钟内自动完成上液, 外观开模成形, 国际流线型;</p> <p>13. 全自动一键排水和一键补水功能</p> <p>14. 超大 10.4 英寸液晶触摸屏, 人机对话, 语音报警功,</p> <p>15. 十四大功能: 臭氧、雾化、冲洗、自动加热、自动上水、一键上水、一键排水、冲洗倒计时、冲洗自由切换、冲洗强度可调、液位智能显示、水温实时显示、超大液晶触摸屏、臭氧回收;</p> <p>16. 具有干臭氧气、潮湿的臭氧雾或臭氧水三种工作模式;</p>	
3	生物刺激反馈仪	<p>1. 主机具备电刺激通道、肌电采集通道、压力反馈通道。</p> <p>2. 肌电采集测量范围不低于: $5\text{ }\mu\text{V}\text{--}2500\text{ }\mu\text{V}$</p> <p>2. 分辨率: $\leqslant 1\text{ }\mu\text{V}$</p>	1 台

		<p>3. 通频带：不窄于 20Hz~520Hz 4. 低频刺激强度：0~100mA，最小可调节强度≥0.5mA。 5. 最高输出电刺激频率≥2000Hz。 7. 输出脉冲宽度：100 μs~2000 μs 范围内均可调。 8. 电刺激基础输出波形≥3 种。 9. 压力模块测量范围不低于 0~220mmHg，测量分辨率≤0.1mmHg。 10. 使用物理旋钮调节电流强度，操作方便，每个通道均设置各自的独立旋钮控制，可实现多通道不同强度刺激。 11. 具备盆底表面肌电标准评估功能（Glazer 评估）。 12. 系统自动对筛查、评估的每个阶段进行打分，并计算出整个过程的最终得分。 13. 具有电刺激、触发电刺激、kegel 训练、多媒体游戏训练等治疗模式。 14. 具备数据统计功能。 15. 可进行体表多部位的电刺激康复治疗，并具备方案贴片示意图。</p>	
4	紫外线消毒器	<p>1. 容积 200L 2. 电源/功率 220V 50HZ/120W 3. 内部尺寸 518mm*523mm*778mm 4. 外形尺寸 750mm*663mm*1200mm 5. 外包装尺寸 875mm*788mm*1265mm</p>	3 台

		6. 紫外线波长 253.7nm/184.9nm 253.7nm 7. 杀菌灯 紫外线杀菌灯/紫外线杀菌灯（含臭氧） 紫外线杀菌灯 8. 杀菌灯材质 对紫外线透过率高的石英玻璃 9. 杀菌方式 三面 UVC 紫外线+臭氧 三面UVC 紫外线 10. 隔板 可调位置，可放多层	
5	抽屉式自动恒温药包加热柜	1. 额定电压: 220V 2. 额定频率: 50Hz 3. 额定功率: 3KW 4. 温度范围: 30℃-150℃ 5. 规格(mm): 480x580x1270 6. 抽屉内规格(mm): 360x420x200x3	3 台
6	电动病床	腿部调节 0-45° ± 5° 整体升降 420-620mm 1、床头、床尾采用 ABS 高级工程塑料一次注塑而成，外形美观，装卸自如，抗冲击性、耐热性、耐低温性、耐化学药品性及电气性能优良。 2、床面采用优质冷轧钢板一次冲压成型，厚度 1.2mm，凹型多气孔设计，便于透气并具有防滑功能。表面无焊点，背部有钢管加强筋，采用双支撑卸力结构，延长病床寿命。3、床体骨架采用 40*80*1.2mm 的成型方管焊接而成. 先进的焊接工艺. 焊接质量优质. 床体坚固. 可承载≥250kg; 3、床体表面经钢丸喷沙除锈后，静电喷涂而成，床体涂覆为抗	3 张

		静电粉体，抗酸碱腐蚀，耐褪色。 4、护栏采用折叠式护栏，管材为优质铝合金材料，护栏立柱上下连接件为 ABS 塑料材质，坚固耐用，使用方便，护栏操作手柄具防夹手设计，不使用时可折叠放于床框上，操作方便。 5、四轮采用 125mm 豪华静音，防水、防尘. 双轮饼设计以增加着地面积. 增加稳定性。 7、安全电压电机三组，控制盒一组， 全方位手持控制面板. 可完成背部折起、腿部折起、整体升降、三项功能。	
7	阴道炎检测仪	1. 主机尺寸(长 X 宽 X 高): $\geq 460\text{m} \times 430\text{mm} \times 560\text{mm}$ 。 2. 整机重量: 不大于 40kg。 3. 使用环境条件: 环境温度 15°C~30°C 相对湿度 40%~85% 大气压力 86.0kPa~106.0kPa 其它: 没有导电尘埃、嫁炸牲气体和将蚀性气体及振动源的环境。 4. 输入功率: 200W 5. 熔断器额定电流它: 3A (250V) 6. 电源电压: ac: 220V、50Hz	1 台
8	快速式全自动清洗消毒器	1: 功能要求: 必须能自动完成冲洗、清洗 (自动注入多酶清洗液)、93°C 热水消毒、上器械保护油、干燥过程; 2: 清洗舱容积 $\geq 320\text{L}$; 3: 运行时间: 完成包括清洗、消毒、上油、干燥全过程, 全过程运行时间 ≤ 42 分钟。4: 门的要求: 双门通道型。5: 加热方式: 电加热; 6: 清洗装载量 ≥ 10 个标准篮筐 (标准篮筐尺寸 480*250*50,	1 台

		长宽高，单位 mm）。7：记录方式：内置打印机实时打印。8：控制方式：液晶屏中文显示。9：清洗舱体材质为 316L 不锈钢，一次拉伸成型，机器人自动焊接，无焊接死角。10：管路控制阀门：均为进口品牌电磁阀。 11：喷射臂为可拆卸结构。12：舱体尺寸： $\geq 592*987*601$ （宽*高*深，单位 mm）13：设备外形尺寸： $\leq 710*1930*760$ （宽*高*深，单位 mm）14：设备为快速设计，有 2 个预热水箱，一个是清洗预热水箱，能为设备提供 45℃的热水，一个是消毒预热水箱，能为设备提供 90℃的热水，节省清洗水的升温时间，缩短清洗周期。	
9	卧式蒸汽灭菌器	1. 设计压力 $-0.1 \sim 0.3 \text{ Mpa}$ 2. 设计温度 144°C 3. 工作压力 0.245 Mpa 4. 工作温度 $105 \sim 138^\circ\text{C}$ 5. 真空度 -0.086 Mpa 6. 温度均匀度 $< +2.0^\circ\text{C}$ 7. 水源压力 $0.1 \sim 0.2 \text{ Mpa}$ 8. 压缩空气压力 $0.4 \sim 0.7 \text{ Mpa}$ 9. 蒸汽压力 $0.3 \sim 0.7 \text{ Mpa}$ 10 电源电压 AC $380V \ 50Hz$	1 台
10	便携式生物刺激反馈仪	1. 主机电容触摸屏，触摸屏幕尺寸 ≥ 10 英寸。 2. 内置电池+外接电源，锂电池容量 $\geq 4000 \text{ mAh}$ ，双供电模式，	1 台

	<p>满足不同的临床应用需求。</p> <p>3. 具有手提把手，可立放于桌台上，方便进行观察屏幕的生物反馈训练。</p> <p>4. 主机多功能物理通道≥ 4个，其中≥ 4个电刺激通道(STIM)，≥ 3个肌电采集通道(EMG)。</p> <p>5. 肌电采集范围：2-2000 μV (r.m.s)</p> <p>6. 分辨率：$\leq 1 \mu$V (r.m.s)</p> <p>7. 通频带：不窄于 20Hz~520Hz (-3dB)</p> <p>8. 电刺激脉冲宽度：至少在 50-900 μs 范围内均可调，步进 10 μs 可调节。</p> <p>9. 电刺激脉冲频率：至少在 1-500Hz 范围内均可调，步进 1Hz 可调节。</p> <p>10. 产康方案包括电刺激治疗和生物反馈治疗两种治疗方法。</p> <p>11. 设备包含产后康复及综合康复双模块，治疗方案不小于 50 种。功能模块可通过设置自由切换。</p> <p>12. 具有腰背痛表面肌电评估功能，并给出评估报告。评估结果及波形可预览、查看等。评估阶段具有全程语音提示，可实现常规显示与肌电信号全屏显示的自由切换。报告可发送至患者手机，随时查看。</p> <p>13. 具有生物反馈治疗功能，有多种针对腰背部肌肉进行的生物反馈治疗方案，具有至少 3 种以上体位的生物反馈方案，可从视觉和听觉角度，进行动画及音乐的生物反馈治疗。</p>	
--	--	--

		14. 具有腹直肌的触发电刺激训练功能,可针对腹肌力量薄弱的患者进行辅助训练。触发电刺激的频率、脉宽可任意调节。	
11	医用低温保存箱	<p>1、温度范围: -10~25℃范围内可调</p> <p>2、样式: 立式, 容积≥278L</p> <p>3、采用嵌入式门把手设计。</p> <p>4、材料: 箱体外壳及内胆均采用喷涂钢板, 经久耐用, 安全可靠。</p> <p>5、内部7层抽屉式设计, 方便存取。</p> <p>6、内藏式盘管蒸发器, 优化的制冷系统, 使得产品稳定性更好。</p> <p>7、报警系统: 可实现高温、低温报警、开门异常报警、传感器故障等多种报警功能, 确保箱内物品存放安全</p>	1台
12	超声波子宫复旧仪	<p>1. 主机: 显示屏幕不小于10英寸。</p> <p>2. 按钮或旋钮: 主机全触摸屏无按钮或旋钮调节参数, 方便整机喷洒消毒液消毒。</p> <p>3. 推车: 可分离推车, 方便多场景应用。</p> <p>4. 聚焦超声治疗系统: 采用聚焦超声声场技术, 配备输出检测反馈系统。</p> <p>5. 波束类型: 汇聚型。</p> <p>6. 声工作频率: 0.84MHz, 误差在±10%范围内。</p> <p>7. 为保证治疗效率, 设备开机即可使用, 无输入密码等操作。</p> <p>8. 治疗枪超声波输出方式: 设置时间内连续输出。</p> <p>9. 治疗过程中能够调节挡位和治疗时间, 无需停止。</p>	1台

		<p>10. 治疗枪额定输出声功率：大于等于 7W。分档位设置，误差在±20%范围内。</p> <p>11. 噪声：≤65dB (A)。</p> <p>12. 焦平面距离：46±6.9mm。</p> <p>13. 治疗枪侧壁不需要的超声辐射：治疗枪侧壁手持部位上，不需要的超声辐射的空间峰值时间平均声强应小于 100mW/cm²</p> <p>14. 治疗枪超温：治疗枪辐射表面的温度应不超过 41℃。15. 定时时间：1~45min 范围内可调，可以按照 1min 调节，调节误差不超过±3s 或设定值±1% 的两者中的较大值。</p> <p>16. -6dB 聚焦面积：0.12cm²，误差在±20%范围内。</p> <p>17. 空间峰值时间平均声强：60.8W/cm² ±20%。</p> <p>18. 治疗头散热孔距离超声窗不低于 10cm。</p> <p>19. 脉冲持续时间、脉冲重复周期和占空比：1) 档位：1-4 档； 2) 脉冲持续时间：2ms~8ms；3) 脉冲重复周期：20ms；4) 占空比：10%-40%；5) 调制波形：矩形波。</p> <p>20. 环境温度：+5℃~+40℃；</p> <p>21. 相对湿度：不大于 75%；22. 大气压力：700hPa~1060hPa；</p> <p>23. 供电电源：AC220V/50Hz, 输入功率：100VA。</p>	
13	红外光治疗仪	<p>主要参数：</p> <p>1、参数：输出波长 540nm~1300nm, 中心波长：630nm±5%</p> <p>2、光辐射输出功率：0~50 级连续可调，功率增量为 1 级，误差≤±15%</p>	1 台

		3、理疗辐射功率：理疗有 0~50 档可调，第五十级输出最大光功率 150W，误差≤±5% 4、液晶屏显示，微电脑控制理疗温度，安全可靠 5、智能化控制理疗时间功能：理疗时间为 1~60min 连续可调，时间调节步幅为 1min，可自动声音控制治疗时间 6、理疗探头尺寸：直径 156mm±5% 7、照射面积：3.2~50 平方厘米 8、高精准 LB 技术，光动力波谱能量集中，治疗范围广，疗效好。 9、独一无二的热能回收系统，使得治疗光谱无光高热反应，安全有效，无烫伤可能 10、输入功率：≤240VA±15% 11、光源形式：镀金反光罩组合光源 12、推车式设计，移动方便，操作简便	
14	高频评估电灼仪	1. 设备额定工作频率 1MHz。 2. 设备输入电压：220V、50Hz；输入功率：200VA。 3. 设备输出功率范围：1~45W 连续可调，非档位调节。 4. 温度设定范围：38.0°C~48.0°C，步进 0.55. 工作过程中，整机噪声≤60dB(A)。 5. 治疗启动，有脚踏开关模式和软件开关模式。 6. 连接不同的治疗手柄之后，系统界面可实时显示多项参数：输出功率 (W)、设定温度 (°C)、治疗时间 (Min)、电极温	1 台

		度（℃）、剩余时间（Min）。 7. 治疗过程无中断，可对治疗温度、治疗功率等参数进行调整。 8. 治疗过程中，所有电极具备实时温度监测。 9. 具有不同模式的音乐放松及指导、语音提示及音量调节功能。 10. 具有远程升级功能。	
15	妇科检查床	<p>长 1450mm 床面最低 $\geq 570\text{mm}$ 臀板上折 $\geq 35^\circ$ 宽 600mm 背板上折 $\geq 85^\circ$ 电源 AC220±10%, 50Hz 床面最高 1000mm 背板下折 $\geq 30^\circ$</p> <p>该产品是为方便妇科临床检查而设计，是为提供各医院、诊所、计生站、流动妇检车进行各种妇科检查、诊断手术及计划生育检查的辅助医疗设备。该产品动力系统是由电动推杆提供动力驱动，其所有的电动运动位置调整功能均由手持操控器或选配脚踏开关来控制完成，电机系统采用国内知名品牌厂商，可保证使用寿命长、性能稳定、噪音低、操作灵活方便。该产品床架采用优质碳钢喷塑而成，产品设计更注重人性化和舒适化，外观精致美观。床垫一次发泡成型，床面无缝设计，有利于设备的清理和防护。</p>	2 张
16		1. 灵敏度：分 5mm / mv、10mm / mv、20mm / mv 三档，误差范围 $\pm 5\%$	

	<p>电脑化心电图机</p> <p>2. 输入回路电流：各输入抗阻不大于 $0.1 \mu A$ 3. 采样频率：$\geq 512Hz$ 4. 采样精度：12 位 5. 最小检测信号测试：对 $10hz$、$20 \mu V$（峰峰值）偏转的正弦信号能检测 6. 耐极化电压：加 $\pm 300mv$ 直流极化电压，灵敏度变化范围 $\leq \pm 5\%$ 7. 噪声电平：$\leq 15 \mu V_{p-p}$，各导联共模抑制比 $\geq 90db$，幅度频率响应 $\geq 0.05hz \sim 75hz$ 8. 时间常数：$\geq 3.2s$ 9. 记录速度：12.5、25、$50mm/s$ 10. 输入阻抗：$\geq 2.5M \Omega$ 11. 基线稳定性：电源电压稳定时，基线的漂移不大于 $1mm$；电源电压瞬态波动时，基线的漂移不大于 $1mm$；灵敏度变化时（无信号输入），其位移不超过 $2mm$ 12. 温度漂移：在 $10 \sim 35^\circ C$ 温度范围内，基线漂移平均不超过 $0.5mm / ^\circ C$ 13. USB 2.0 通用接口，双重隔离，具有高抗干扰能力，支持开机状态下直接插拔，即插即用。 14. 具有多种打印报告模式：包括横打、胸导半幅打印、长程打印、12 导同步打印等。支持 12 导长程心电图打印，可以任选 1~3 导联长程打印，支持有网或无网格打印。</p>	1 台
--	--	-----

		<p>15. 完备的病案管理系统：快速查询、分类统计、删除、修改、大容量存贮、光盘刻录病历等，拥有大量诊断词库，无须输入汉字就可生成规范化诊断报告单，可存储诊断结果。</p> <p>16. 可记录 48 小时病人十二导同步心电图，可选择任一时刻心电图打印。</p> <p>17. 主要配置：电脑主机 1 套，彩色喷墨打印机 1 台，推车 1 台，采集盒 1 个</p>	
17	动态心电记录仪	<p>1. 检测导联：12 导联同步心电图</p> <p>2. 灵敏度：5mm/mv, 10mm/mv, 20mm/mv</p> <p>3. 动态范围：±5mv (AC)</p> <p>4. 线性误差：《10% (±15mm 范围内)</p> <p>5. 抗极化电压：±300mv (DC)</p> <p>6. 输入阻抗：》 10MΩ</p> <p>7. 共模抑制比：》 80dB</p> <p>8. 频率响应范围：0.05~60HZ (+3dB 至 -3dB)</p> <p>9. 系统噪声：《50uV</p> <p>10. 显示：液晶屏显示文字和心电波形</p> <p>11. 事件按钮：支持</p> <p>12. 记录器自带独立起搏检测通道，无需设置起搏开关可完成起搏信号自动检测和记录</p> <p>13. 电源：1 节 1.5V AA 型 (5 号) 碱性电池</p> <p>14. 兼容三导联记录器和十二导联记录器 24-48 小时数据分析</p>	3 台

18	动态血压监测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检测原理：示波法2. 监测时间：大于 72 小时3. 加压方式：智能拟合加压，自动调整为适当的加压高度4. 测量范围：收缩压：60–280mmHg、舒张压：40–160mmHg、脉率：30–200bpm、压力显示范围：0–299mmHg5. 测量精度：压力：±2mmHg、脉搏：±5%6. 袖带：袖带可替换。具有医疗器械注册证，可提供证明。7. 安全系统：超压保护：压力超过约 300mmHg 时，电磁阀打开；急停保护：测量时，可按下 S 按钮时快速释放压力；8. 测量模式：自动测量模式，自动补测，支持手动插入测量9. 数据端口：标准 USB2.0 数据接口10. 软件功能：全中文的分析软件：设置记录盒；预览、可打印报告（自动生成数据汇总报告、趋势图、柱状图、饼图、数据列表等）。11. 电池：2×LR6 (AA) 型碱性电池12. 重量：含电池≤180g	3 台
19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显示器：≥10.1 英寸触摸屏，治疗参数实时显示；2、使用电源：~220V/50Hz；3、输入功率：1200VA；4、熏蒸锅容量：≥6L, 熏蒸治疗头口径：≥28cm，熏蒸的高度和角度可以调整5、操作界面显示时间、状态、皮肤温度、药液温度、排液、预	

	熏蒸仪	<p>热、开始等,具备预热、开始治疗、排液功能,预热时间的长短取决于药液初始温度和加液量;开启预热功能,药液温度到达指定温度时状态变为保温,点击开始药液温度继续上升,状态变为预热,当药液温度到达 101° C 状态变为治疗</p> <p>6、熏蒸温度: a) 蒸锅容器温度: ≤103° C; b) 皮肤温度: <50° C;</p> <p>7、皮肤温度超过 45° C 时,有报警提示音;</p> <p>8、定时: 设置范围为 1~35 分钟可调,设定步长增(减)量为 5min,开机时默认 20 分钟设定值;</p> <p>9、皮肤温度过温保护; a) 当蒸锅容器温度达到 103°C 时,第一路保护装置启动; b) 当第一路保护装置失效导致患者皮肤温度升高至 50°C 时,第二路保护装置应启动;</p> <p>10、防干烧功能: 熏蒸仪蒸锅容器液位低于防干烧装置时,不能加热,并有提示信息;</p> <p>11、有手动排液和自动排液两种模式</p> <p>12、有冷凝水回收装置</p> <p>13、工作时间: ≥6H14、使用年限 6 年</p> <p>14、治疗仪正常工作条件: a) 环境温度范围: 10°C ~ 40°C; b) 相对湿度范围: 30% ~ 75%; c) 大气压力范围: 70kPa~106kPa; d) 电源电压: ~220V±22V, 50Hz±1Hz;</p>	2 个
20		1. 设备具备便携一体式提手,机器上盖开盖即开机,为防止误操作,操作按键数量≤3 个。	

	半自动体外除颤器	<p>2. 支持成人、儿童患者类型快速一键切换，可根据病人类型自动切换除颤能量和提示信息。</p> <p>3. 防尘防水：设备具有良好的防尘防水设计，防护等级达到IP55。</p> <p>4. 工作温湿度：工作温度范围至少满足-5°C~50°C。</p> <p>5. 储运温湿度：运输和储运温度同时满足-40°C~ 70°C（短时储运）。</p> <p>6. 除颤能量：成人最大能量可达 360J。</p> <p>7. 除颤充电时间：充电 200J 到放电准备就绪用时<5s。</p> <p>8. 除颤序列：支持设置除颤序列，连续除颤时，每次电击能量可设置为依次递增到 360J。</p> <p>9. 要求同厂家品牌的电池，且待机寿命不少于 5 年。</p> <p>10. 工作时间：在常规条件下，一次性电池可以支持≥200 次 360J 放电。</p> <p>11. 低电量警示后，至少可持续至少 10 次 200J。</p> <p>12. 除颤电极片有效期≥5 年。</p> <p>13. 自检：具有待机自检功能，可按日、周、月自检。</p> <p>14. 运动检测：具有运动检测功能，及时语音提示。</p> <p>15. 主机内置蓝牙进行设备数据传输和配置。</p> <p>16. 具备现场环境录音功能，可存储不少于 2h 录音数据。</p>	1 台
21	藏医熨烙	定制 材质：木+铁	4 个

		尺寸: 0.6*42cm	
22	藏医热敷木	<p>定制</p> <p>材质: 木制</p> <p>尺寸: 1 套 3 个 5*23cm</p>	4 套
23	数字式多道心电图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支持同步 9/12/15/18 导联自动采集、自动测量和自动分析 2. 整机重量 (含导联线、电池) ≤6kg 3. 外置采集盒, 减少机器内部对采集信号的干扰 4. 采样率: 16000Hz、A/D 转换精度: 24 位 5. 支持自动、手动、节律、向量&心室晚电位、药物试验、心率变异多种工作模式 6. 可冻结/回顾 15 分钟心电波形, 可节选 10 秒波形进行分析和打印 7. ≥10 英寸彩色 TFT 屏显示, 标配触摸屏 8. 支持外接 USB 激光打印, 支持 WIFI, 4G 方式传输数据 9. 信息录入: 支持一维/二维条码扫描仪、支持身份证读卡器、支持外接标准键盘、支持外接鼠标 10. 外接显示: 支持 VGA 外接显示 11. 打印纸规格: 支持 295mm*210mm 标准 A4 大小热敏打印纸 12. 数据上传支持 ftp、http、Dicomworklist (选配) 三种数据传输方式 13. 支持与心电信息网络管理系统的双向通讯功能, 包括预约获 	2 台

		取、记录上传、报告下载等，实现心电图远程诊断	
24	彩色多普勒超声系统	<p>1. 全数字化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系统主机 1.1 ≥15.6 英寸高清晰度医用显示器，显示器可独立于主机上翻 90°，整机三段式，立式设计，自带主机一体化提手，方便设备移动。 1.2 主机背面内置标准化探头接口≥3 个（全部激活，互通互用），且主机上标配可拆卸探头挂杯，可同时放置≥3 把探头。 1.3 操作面板具有≥6 个自定义键，便于医生操作 1.5 支持宽景成像 1.6 支持弹性成像，具有压力色棒指示图以及应变比测量功能。 1.7 原始数据处理，支持动、静态图像冻结后，再进行增益、TGC、动态范围等参数调节和再测量。 1.8 标配超声教学助手，包含超声影像示意图、操作手法示意图、操作说明以及临床解剖图，为用户提供超声检查操作指导。</p> <p>2. 二维灰阶成像模式 2. 1 最大显示深度：≥42cm 2. 2 动态范围：30–180 dB 2. 3 斑点噪声抑制：≥6 级可调 2. 4 帧相关：≥6 级可调</p> <p>3. 彩色多普勒成像模式 3. 1 显示模式：彩色双幅，彩色四幅，B+C 双实时显示 3. 2 高分辨率血流成像技术，能显著提高微小血管的血流显像</p>	1 台

	<p>能力，与普通彩色多普勒成像一键切换</p> <p>3.3 血流速度标识技术：可以用绿色定量地标识某一速度范围的血流分布，使得超声临床工作者可以准确区分血流的边界与性质，直观区别正常与异常血流</p> <p>3.4 支持彩色隐藏功能，具有专属键，不用回到二维模式就可以隐藏彩色（非通过降低彩色增益实现）</p> <p>4. 频谱多普勒成像模式</p> <p>4.1 频谱多普勒显示格式：支持 V2: 3、V3: 2、V3: 1、H2: 3、全屏等≥5 种不同的显示格式</p> <p>4.2 时频分辨率≥5 级可调</p> <p>4.3 多普勒取样容积宽度：0.5–80mm，分级可调</p> <p>4. 测量/分析和报告</p> <p>5.1 常规测量：支持距离、描述、椭圆、角度、体积、比率、双距离、深度、彩色速度、比率、VTI 比率、血流量等测量，</p> <p>5.2 血管内中膜自动测量，支持前壁和后壁同屏独立测量显示，测量长度及区域自由选择，测量结果包括最大值、最小值、均值、标准差、ROI 长度、测量长度等，测量结果项以中文显示</p> <p>5.3 彩色模式下具有定点测量血流速度功能，能同屏测量血管内≥7 个点的血流速度，测量角度可视可调</p> <p>5.4 具有频谱实时自动包络测量，测量结果数据项≥17 项，测量参数可根据医生需求自行增减，自动计算描述区域可选择上、下和全部≥3 种，描述周期 0–2 可选，同时支持冻结状态下频</p>	
--	--	--

		<p>谱自动包络测量及手动描记测量功能</p> <p>5.5 产科测量：支持胎儿各项指标的测量，支持≥ 8 胎胚测量，支持胎儿生长曲线及生理评分等分析功能、支持 NT 自动测量功能</p> <p>6. 电影回放及连通性要求</p> <p>6.1 支持向前存储及向后存储功能，存储时间可预置，向后存储时间≥ 480s</p> <p>6.2 输入/输出接口：支持 HDMI、S-video、video、USB、DICOM3.0 网口、PRINT、USB 接口 3 个（非方型打印机接口）</p> <p>7. 探头规格</p> <p>7.1 探头配置：腹部凸阵探头（频率 1.0–7.5MHz）、线阵探头（频率：4.2–15.0MHz）</p>	
25	超声波治疗仪	<p>1、柜式一体机，≥ 7 英寸彩色液晶显示屏加一键飞梭操作；</p> <p>2、仪器配有 1MHz 和 3MHz 治疗探头，结构简单，操作便捷；</p> <p>3、两治疗探头独立控制，可同时使用，互不干扰；</p> <p>4、输入功率：80VA；</p> <p>5、额定输出功率：5W$\pm 20\%$；</p> <p>6、额定输出有效声强：$\leq 3.0 \text{ W/cm}^2$；</p> <p>7、波束类型：准直型；</p> <p>8、波束不均匀系数：≤ 8；</p> <p>9、占空比：0$\sim 90\%$可调，步进为 10%；</p> <p>10、治疗时间：0~ 30 分钟。</p>	

		<p>11、输出模式：9 档脉冲模式和 1 档连续模式。</p> <p>12、电源参数：电源电压：交流电压 220V；电源频率：50Hz ±2%；</p> <p>13、治疗头有效辐射面积：3MHz 治疗头为 2.0cm²，1MHz 治疗头为 2.5cm²；</p> <p>尺寸：≥484.2mm×461.2mm×863.7mm。</p> <p>14、治疗头对有害进液的防护程度分属于 IPX7，可以水下操作</p> <p>15、调制波形：方波</p>	1 台
26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p>1、仪器类型：随机任选、分立式全自动生化分析仪</p> <p>2、分析速度：生化恒速≥800T/H, 选配 ISE 速度可达≥1200T/H</p> <p>3、最大可同时分析项目：≥185 个（生化≥179 个，ISE≥3 个，血清指数≥3 项）</p> <p>4、样本位：≥192 个样本位；</p> <p>5、样本量：≤1.5 μL～35μL, 0.1μl 步进。</p> <p>6、加样技术：液面检测、随量跟踪、立体防撞、堵针检测、空吸检测、气泡检测、智能全针立体清洗，支持样本稀释测试</p> <p>7、试剂位：≥180 个试剂位；可放置 20ml, 40ml 试剂瓶</p> <p>8、试剂盘冷藏温度：2～8℃，24 小时不间断冷藏</p> <p>9、试剂量：≤10 μL～200uL, 0.5μl 步进。</p> <p>10、反应杯位：≥165 个，光径 5mm；</p> <p>11、最小反应体积：≤70ul</p> <p>12、温控方式：固体直热，升温快，不需要维护保养试剂及耗</p>	1 台

		<p>材，免维护反应温度 37℃，波动度±0.1℃</p> <p>13、比色杯清洗：8 阶清洗方式，自动温水/清洗剂清洗，去离子水预加热</p> <p>14. 光学系统：全息凹面光栅后分光系统，双光阑、双焦点设计，有效控制光斑大小，光源为 12V, 20W，长寿命卤钨灯，使用寿命≥2000H</p> <p>15、波长：340~850nm，波长数≥16 个</p> <p>16、吸光度线性范围：0~3.5 Abs</p> <p>17、支持 HbA1c 全血测试功能</p> <p>18. 溯源性：生产厂家参考实验室通过 CNAS 认可，提供连续 3 年 RELA 比对结果和溯源性证明文件，保障结果具有准确性和溯源性（以国际溯源性证书为准）</p>	
27	火龙罐	<p>定制</p> <p>陶瓷</p> <p>12*7.5cm</p>	3 个
28	输液泵	<p>1. 适用输液器：适用于符合国家标准的输液器，内置 6 个常用品牌；可另外自定义 3 种其他品牌</p> <p>2. 输液速度：0.1~1200ml/h</p> <p>3. 准确度：±5%（正确校准后可达±3%）</p> <p>4. 预输量：范围 0.1~9999.9ml，增量 0.1ml</p> <p>6. 注射时间：范围 00h01min~99h59min；增量 1min；输注界面可显示剩余输液时间和剩余药液量</p>	2 个

		<p>5. 输液模式：速度模式、时间模式、滴数模式、剂量模式、药物库模式、序列模式</p> <p>6. 剂量模式：剂量范围 0.001~9999，最小增量 0.001，药物量 0.1~999.9，增量 0.1，药液量 0.1~999.9ml，增量 0.1ml，体重 0.1~300.0kg，增量 0.1kg，多剂量单位选择</p> <p>7. 剂量单位：25 种速度单位(剂量单位)可供选择：ug/kg/min、ng/kg/min、ml/h、IU/kg/h、IU/kg/min、U/kg/h、U/kg/min、IU/h、IU/min、U/h、U/min、g/h、mg/h、ug/h、ng/h、g/min、mg/min、ug/min、ug/min、g/kg/h、mg/kg/h、ug/kg/h、ng/kg/h、g/kg/min、mg/kg/min</p> <p>8. 报警功能：可实现声光同时报警；具备三级报警功能，并显示具体报警信息，阻塞报警、门开报警、气泡报警、系统故障、速度异常报警、电池耗尽报警、无电池报警、按键卡住报警、注射完成报警、注射器近空报警，无操作超时报警、网电源中断报警、电量低报警、KVO 完毕报警。</p>	
29	注射泵	<p>1、五种注射模式可供选择：速度模式、时间模式、剂量模式、序列模式、药物库模式</p> <p>2、适用注射器规格：5ml、10ml、20ml、30ml、50/60ml 注射器。</p> <p>3、注射速度：注射器规格 50/60mL，流速设置范围：(0.1~2000.0) mL/h 注射器规格 30mL，流速设置范围：(0.1~1200.0) mL/h</p>	2 个

	<p>注射器规格 20mL，流速设置范围：(0.1~800.0) mL/h 注射器规格 10mL，流速设置范围：(0.1~400.0) mL/h; 注射器规格 5mL，流速设置范围：(0.1~200.0) mL/h; 最小增量：0.1mL/h</p> <p>4、准确度：±3% (注射精度±2%，机械精度±1%)</p> <p>5、预输量：范围：0.1~9999.9ml, 增量 0.1ml</p> <p>6、注射时间：范围：00h01min~99h59min 增量：1min; 输注界面可显示剩余输液时间和剩余药液量</p> <p>7、剂量模式：剂量范围：0.001~9999，最小增量 0.001 药物量：0.1~999.9，增量 0.1 药液量：0.1~999.9ml, 增量 0.1ml 体重：0.1~300.0kg, 增量：0.1kg 多剂量单位选择</p> <p>8、报警功能：阻塞报警、注射器脱落报警、注射器推空报警、速度异常报警、电池耗尽报警、无电池报警、按键卡住报警、注射完成报警、注射器近空报警，无操作超时报警、网电源中断报警、电量低报警。</p> <p>9、BOLUS 速度：0.1~2000ml/h 可调，自动/手动可选；BOLUS 量：1.0mL~50.0mL；最小增量 0.1mL</p> <p>10、快推速度：注射器规格 50/60mL，快推速度设定值：1500.0mL/h 注射器规格 30mL，快推速度设定值：1200.0mL/h</p>	
--	--	--

		注射器规格 20mL，快推速度设定值：800.0mL/h 注射器规格 10mL，快推速度设定值：400.0mL/h 注射器规格 5mL，快推速度设定值：200.0mL/h	
30	藏医火针	定制 金、银、铜、铁各一个 (11cm*0.5cm)	1 套
31	经颅磁刺激仪	1、外观流线型设计；磁疗头盔隐藏式悬挂 2、可移动推车式设备。 3、≥10.4 寸触摸屏；点按操作 4、两路输出，两个磁疗头盔；一键式操作； 5、磁疗头盔具有震动按摩功能； 6、可以同时治疗 2 个患者； 7、治疗时间可调，调节范围 0-30 分钟，每次调节递增或递减 1 分钟； 8、磁疗强度分为 2 档，弱档和强档，弱档 7mT±2mT，强档 13mT±4mT； 9、磁场频率 50Hz 交变磁场； 10、驱动波形为正弦波，频率 50Hz±1Hz 11、磁疗头振动强度 3 档可调，分别为弱，中，强； 12、磁疗头振动频率 4 档可调，分别为 0HZ、2Hz，5Hz，10Hz； 13、额定输入功率 60VA； 14、电源要求：交流 220V±10%，50Hz±1Hz； 15、治疗到时自动声音报警提示；	1 台

32	蒙医五疗器械	定制 1、金针、 2、银针 3、四眼灸模 4、二眼灸模 5、叩灸器 6、大三菱放血针、小三菱放血针 7、大枪式放血针、小枪式放血针 8、斧式放血针、勾式放血针 9、七星针 10、夹舌钳 11、按摩器 12、药勺 13、切姜刀	1 个
33	熨烙	定制 钢质 0.6*42cm	5 个
34	藏医火针	定制 金、银、铜、铁各一个 (11cm*0.5cm)	2 个
35	藏药丸勺	定制 4*22cm, 材质白铜	2 个
36	藏药勺	定制	2 个

		红铜 1/3/5/7/9g	
37	优觉	定制 (1套3个, 材质木) 3*36cm	3个
38	霍尔麦	定制 材质铜 (15-35cm)	5个
39	坛轮	定制 30-130m, 材质铁+陶瓷	3个
40	手工铜罐	定制 材质铜 1套 3个 6-9cm	4个
41	机制火罐	定制 材质铜 1套 3个 6-9cm	2个
42	金针	金 3g 0.3*6.5cm	5个
43	银针	定制 0.2g 0.3*6.8cm	5个
44	铜针	定制材质: 铜, 尺寸: 0.2*6cm	5个
45	金品金烙	定制铜+金 (1.5*35cm)	2个
46	金品银烙	定制 (材质铁+银, 0.5*34cm)	2个
47	金品铜烙	定制材质铜 0.5*34cm	2个

48	精品铁烙	定制铁 (0.5*34cm)	1 个
49	全功能护理培训训练模拟人人体教学急救训练模型	<p>功能特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清洗梳理头发（假发）、洗脸• 眼耳清洗、滴药• 口腔护理、假牙护理• 口鼻气管插管• 气管切开护理• 吸痰法• 氧气吸入法• 口鼻饲食法• 洗胃法• 乳房护理、乳腺检查• 手臂静脉穿刺、注射、输液（血）• 三角肌皮下注射• 股外侧肌注射， • 骨外侧肌注射• 胸腔、腹腔、肝脏、骨髓、腰椎穿刺• 灌肠法• 女性导尿术• 男性导尿术• 女性膀胱冲洗• 男性膀胱冲洗• 造瘘引流术• 臀部肌肉注射• 腹腔解剖重要气管结构• 整理	1 个

		<p>护理：擦浴、穿换衣服• 四肢关节左右弯曲、旋转、上下活动• 创伤评估与护理、消毒、换药、止血、包扎</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胸壁切开缝合伤口<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腹壁切开缝合伤口• 大腿外伤切开缝合伤口• 大腿皮肤裂伤• 大腿感染性溃疡• 足坏疽、第 1、2、3 足趾和足跟压疮• 上臂截肢伤口• 小腿截肢伤口	
50	音响	<p>一、8 寸音响 2 只 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功率:200W/400W/800W(连续/节日/峰值)2. 额定阻抗:8 Ω3. 频率响应:70HZ-20KHz (-10dB)4. 低音驱动器:1 只 8 英寸/8 Ω5. 高音驱动器:1 只 1.75 英寸/8 Ω6. 最大声压级:128dB7. 总谐波失真:1.36% <p>辐射角度:90° x50° (水平 x 垂直)</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8. 连接器:2 个 HL4 接口9. 箱体材质:中纤板/黑色水性点漆	1 台

	<p>二、10路调音台 1台 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麦克风输入:10MIC/Line 兼容输入插口2. 线路输入:1组立体声3. 幻象电源:分路通道设有独立 48V 幻象电源开关控制。4. 主输入通道:带一路返回单声道输入和一组录音立体声输入。5. 输出通道:两组主通道立体声输出, 3 路 AU&辅助输出两编组输出, 1 组立体声录音输出、1 路耳机监听输出。6. 电平指示:主通道一组立体声电平指示灯或编组电平指示灯。 <p>三、6路数字反馈抑制器 1台 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路平衡式话筒\线路输入, 采用凤凰插接口2. 路平衡式输出, 采用凤凰插接口3. 面板上支持多种音频格式的播放, 可扩展 USB 多媒体存储录制功能4. 内置信号发生器、自动混音(AM)、自动增益控制(AGC)、反馈消除、回声消除、噪声消除等 <p>四、2通道功放 1台 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输出功率(Power):2x400W@8Ω, 2x700W@4Ω2. 电路类型:CLASSD2. 频率响应(FrequencyResponse):10Hz-20kHz,	
--	--	--

	+0/-1dB(at1watt) 3. 总谐波失真(THD) : (@8 Ω , 1kHz, 1/8ratedpower) : <0.05% 4. 互调失真(IntermodulationDistortion) : <0.15% (@8 Ω , 1kHz, 1/8ratedpower) 5. 转换速率(SlewRate) : >20v/us 五、无线真分集话筒 1 套 参数： 1. UHF 频段传输信号，频率范围:500MHz-900MHz； 2. 两通道接收信号,每通道有 200 个信道可选，每个信道以 250KHz 步进;每通道用 49.75MHz； 3. 采用稳定的 PLL 数位锁相环合成技术和智能数字线路整机性 能稳定性显著提高； 4. 各通道配备独有的 ID 号，增强抗干扰功能，配合本系列专用 的移频器可益机 8 套同时使用； 六、机柜 1 台 参数 12 U 七、线材 1 批	
51	基本参数： 投影技术：3LCD，液晶板尺寸 \geqslant 0.63 英寸； 标准亮度 \geqslant 3100 流明（3200 流明中心亮度）（ISO/IEC21118 标准）；	1 台

	投影仪	<p>对比度≥20000: 1;</p> <p>标准分辨率 1024×768 (XGA)，兼容 4: 3, 16: 9;</p> <p>手动 1.2 倍变焦，投射比: 1.47–1.77: 1;</p> <p>灯泡功率≥230W 灯泡，整机功耗≤300W;</p> <p>灯泡寿命：普通模式≥10000 小时，节能模式≥20000 小时，低噪音模式≥10000 小时</p> <p>机器重量≥2.8KG;</p> <p>内置扬声器≥2W;</p> <p>接口：</p> <p>RGB IN1, RGB OUT(监视器输出)1, RS-232C1, USB B1 (售后维修专用), HDMI1, VIDEO1, 音频输入 2, 音频输出 M31;</p> <p>功能特点：</p> <p>蓝光减少模式，有效保护视力健康；</p> <p>全中文机器面板与遥控器；</p> <p>强光感应功能，提升亮度感和对比度感，即使在明亮的环境下投影画面也清晰可见；</p> <p>风琴褶皱式空气过滤网，有效防止灰尘进入机器，更换周期达 10000 小时；</p> <p>正投/吊装自动识别、切换</p> <p>梯形矫正功能，实现倾斜安装投影，垂直±30° 梯形矫正功能；</p> <p>可定制个性化开机 LOGO；</p> <p>遥控 ID 设置，投影机身份识别系统，最多可设置 6 个 ID，同</p>	
--	-----	---	--

		时分别遥控六台投影机； 顶部换灯、侧面更换过滤网； 多种配色板模式，可在有色板和黑板上正常投影，适合无屏幕情况下的投影； 画面冻结功能，画面放大功能，快门功能以及演示计时器功能； 安全防盗设计：安全防盗钩、开机密码设置； 节能模式管理：无信号时灯泡节能，快门灯泡节能，无信号休眠模式，待机模式下可输出音频到其他音频系统；	
52	扩音器	1. 高密度木箱+PVC 贴皮 \geqslant (10 寸) 31x24x49.5CM 2. 喇叭配置;8 寸/10 寸 100 磁 25 芯低音+3 寸压电高音 3. 电池规格: 7.4V6A 锂电池(8/10 寸) 4. 话筒配置: U 段话筒 x1(8/10 寸) 5. 峰值功率: 10 寸 100W	2 个
53	相机镜头	镜头定位: 135mm 全画幅镜头 镜头用途: 标准镜头 镜头结构: 13 组 17 片(2 片 ED 镜片, 3 片非球面镜片和纳米结晶涂层) 镜头卡口: F 卡口 对焦方式: M/A(手动优先自动对焦) 和 M(手动对焦) 最近对焦距离: 0.45m 最大光圈: F4.0 最小光圈: F22 主要性能 播报 编辑	1 个

		<p>镜头画幅 135mm 全画幅镜头 镜头分类 单反镜头 镜头用途 标准镜头 镜头类型 变焦 镜头结构 13 组 17 片(2 片 ED 镜片, 3 片非球面镜片和纳米结晶涂层) 镜头卡口 F 卡口 对焦方式 M/A(手动优先自动对焦) 和 M(手动对焦) 变焦方式伸缩式镜头 滤镜尺寸 : $\geq 77\text{mm}$ 驱动马达 SWM 遮光罩 HB-53 光 学参数 播报 编辑 最大光圈 F4.0 最小光圈 F22 光圈 叶片数 9 片 焦距范围 24-120mm 最近对焦距离 0.45m 最大放大倍率 0.24 倍 视角范围 84 度-20 度 20 分 DX 格式为: 61 度-13 度 20 分 防抖性能 光学防抖(VR II)</p>	
54	针灸铜人	含底座 53-54cm 高, 底座尺寸 21*12cm, 高度是 3-4cm	1 个

青海瑞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